

2020 级本科生拟同意调整专业学生名单公示

根据《湖南城市学院全日制普通本科学生转专业管理办法（湘城院发〔2018〕5号）》文件要求，学生个人申请，参加专业调整考试，按照公平、公正、公开原则，经教务处审核，报学校研究决定，同意王威等 171 名学生进行专业调整。现将拟同意调整专业学生名单予以公示。

公示期 7 天，即 2021 年 1 月 23 日至 1 月 29 日。若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向学校教务处或者纪委反映。反映情况时要有客观依据，否则不予受理。

公示无异议后，符合条件的学生在下学期开学前三天内，来教务处学籍管理中心（创新创业楼 112）办理调整专业手续，逾期未来办理则视同放弃本次专业调整机会。

教务处联系电话：0737-6353086 15973797212

校纪委联系电话：0737-6110025

附件 1：2020 级拟调整专业学生名单

附件 2：享受录取优惠政策转专业学生名单

湖南城市学院教务处

2021 年 1 月 22 日